

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
中華民國初次報告國際審查秘書處第 7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1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 30 分

地點：法務部 3 樓 318 會議室

主席：李委員念祖

紀錄：方伶

出席：黃委員俊杰、鄧委員衍森、黃委員嵩立

列席：外交部李簡任秘書晉榮、法務部彭司長坤業、黃副司
長玉垣、郭檢察官銘禮、羅科長敏蓉、孫專員魯良、
方助理研究員伶、許助理研究員玲瑛、邱助理研究員
蘋玉

決議：

- 一、修正第 6 次委員會議決議七、，本次會議主席由李委員念祖擔任。
- 二、有關明（102）年 2 月 25 日至 27 日之審查會議，建請秘書處洽詢東吳大學或其他適合之會議場地，3 月 1 日則於法務部舉行結論性意見發表會。
- 三、討論事項第 2 案有關 ICJ 來臺為政府機關及非政府組織培訓之相關事宜，修正為報告事項。
- 四、下次會議請陳委員惠馨擔任主席。